

聲 明 書

本人_____應徵立法院_____職務，
謹此嚴正聲明於應徵前絕無下列所述情事：

- 一、酒後駕車。
- 二、對他人為性騷擾或跟蹤騷擾。
- 三、所呈繳或陳明之學位論文全部或一部非為本人所研究或撰寫。

本人就上述聲明並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，未來若經發現應徵前有涉及上述相關情事並違反刑法、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、性騷擾防治法、跟蹤騷擾防制法、性別平等工作法、著作權法或學術誠信與倫理之行為時，願擔負相關責任及後果。

特此聲明

此致

立法院

立 書 人：_____
(親筆正楷中文簽名)

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：_____

出生年月日：_____

簽署日期：_____

聲 明 書

本人 王小美 應徵立法院 薦任第九職等科長 職務，謹此嚴正聲明於應徵前絕無下列所述情事：

- 一、酒後駕車。
- 二、對他人為性騷擾或跟蹤騷擾。
- 三、所呈繳或陳明之學位論文全部或一部非為本人所研究或撰寫。

本人就上述聲明並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，未來若經發現應徵前有涉及上述相關情事並違反刑法、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、性騷擾防治法、跟蹤騷擾防制法、性別平等工作法、著作權法或學術誠信與倫理之行為時，願擔負相關責任及後果。

特此聲明

此致

立法院

立 書 人：王小美
(親筆正楷中文簽名)

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：A2*****

出生年月日：70 年 5 月 16 日

簽署日期：113 年 7 月 17 日